

新北市109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新進團員推薦甄選辦理期程說明

一、配合事項

- (一) 請各輔導小組依甄選期程辦理，以掌握辦理時效。
- (二) 請各輔導小組於**4月6日前**將「**新北市109學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團員推薦甄選調查表**」填畢核章後掃描寄至承辦人何慧蓓信箱(AI1148@ntpc.gov.tw)，無甄選需求者亦須填寫。
- (三) 請各輔導小組於甄選複試完畢當日，將甄選結果(錄取名單)核章後掃描寄至承辦人信箱，若有**第2次或第3次甄選需求者**併同甄選調查表寄回。
- (四) 本局將公告甄選結果於「**新北市國教輔導團總網**」及「**教育局電子公文**」公告甄選結果。

二、辦理期程

項目	辦理內容	辦理時間	備註
1	各團第1次甄選調查	3/24(二)-4/6(一)	請各輔導小組於4/6(一)前將甄選調查表填畢核章後掃描寄至承辦人信箱。
2	公告第1次甄選簡章	4/15(三)前	由教育局於輔導團總網、教育局電子公文公告，並函知各校。
3	第1次甄選報名	4/15(三)-4/29(三)	書面資料截止日期4/29(三)，由各輔導小組負責收件。
4	第1次複試時間暨第2次甄選調查	5/4(一)-5/8(五)	1. 由各輔導小組辦理公開甄選。 2. 請務必於甄選完畢當日，將 <u>甄選結果</u> 核章後掃描寄至承辦人信箱，若有 第2次 甄選需求者併同 <u>甄選調查表</u> 寄回。
5	公告第1次甄選結果暨第2次甄選簡章	5/15(五)前	由教育局於輔導團總網、教育局電子公文公告，後續函知各召集學校及錄取者所屬學校。
6	第2次甄選報名	5/15(五)-5/25(一)	書面資料截止日期5/25(一)，由各輔導小組負責收件。
7	第2次複試時間暨第3次甄選調查	5/27(三)-6/3(三)	1. 由各輔導小組辦理公開甄選。 2. 請務必於甄選完畢當日，將 <u>甄選結果</u> 核章後掃描寄至承辦人信箱，若有 第3次 甄選需求者併同 <u>甄選調查表</u> 寄回。
8	公告第2次甄選結果暨第3次甄選簡章	6/10(三)前	由教育局於輔導團總網、教育局電子公文公告，並函知各召集學校及錄取者所屬學校。
9	第3次甄選報名	6/10(三)-6/18(四)	書面資料截止日期6/18(四)，由各輔導小組負責收件。
10	第3次複試時間	6/22(一)-6/30(二)	1. 由各輔導小組辦理公開甄選。 2. 請務必於甄選完畢當日，將甄選結果核章後掃描寄至承辦人信箱。
11	公告第3次甄選結果	7/3(五)前	由教育局於輔導團總網、教育局電子公文公告，並函知各召集學校及錄取者所屬學校。